

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 (2018 / 2019)

教學實踐卓越表現指標

常識科

前言

本指標旨在為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（2018 / 2019）的評審工作提供參考。

在制訂本指標時，我們曾參考相關的資料及課程文件（見第 10 及 11 頁參考資料），亦顧及教師工作的複雜性，冀能反映教師在不同範疇的能力表現。

本計劃所指的卓越教學實踐須具備下列條件：

- (i) 傑出及 / 或創新並經證實能有效引起學習動機及 / 或幫助學生達至理想的學習成果；或借鑑其他地方示例而靈活調適，以切合本地（即校本及 / 或生本）情境，並經證實能有效增強學生的學習成果；
- (ii) 建基於相關的理念架構，並具備反思元素；
- (iii) 富啟發性及能與同工分享，提升教育素質；以及
- (iv) 能幫助學生達至常識科的學習目標（即幫助學生了解自己的成長和發育，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，尊重自己和別人，並重視發展和諧人際關係的價值觀；了解香港社區的發展和轉變，欣賞和尊重香港的多元文化；關心家人、社會、國家以至整個世界，從而明白自己在這些環境中所擔當的角色和應履行的責任，尊重法治精神；了解科學及科技發展對人類社會和環境的影響，實踐綠色生活；綜合和應用科學與科技的知識與技能，解決日常生活中的問題；及發展有效及符合道德地運用資訊及資訊科技的能力）。

本指標分為下列四個範疇：（1）專業能力、（2）培育學生、（3）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，以及（4）學校發展。首兩個範疇旨在肯定教師的卓越教學表現，另外兩個範疇則旨在促進教師的專業發展和培養卓越教學的文化。

本指標只應作為確認卓越教學表現的一個框架，而非為每位教師樹立固定的卓越典範。指標內列舉的卓越表現例證屬舉隅性質，不應視之為檢算清單。本指標除可作為評審工具外，亦能顯示教師在常識科表現卓越的素質，藉此推動教師追求卓越的專業精神。

所有得獎者均須具備專業教師的基本素質，如專業精神、愛護和關懷學生等。我們會採用**整體評審**的方法，審視以上四個範疇，以專業知識和判斷，來評審每一份提名。這個獎項的焦點是學與教，我們希望能選出富啟發性、能與同工分享、可作示例而有效的教學實踐。在評審組別提名時，我們還會評估每位組員的貢獻、組員之間的協作，以及整個組別所付出的努力如何達至理想的成果。

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（2018 / 2019）

評審工作小組

二零一八年十月

常識科

教學實踐卓越表現指標

1. 專業能力範疇

範圍	表現指標	卓越表現例證
課程	1.1 課程規劃及組織	<p>教師能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配合常識科的課程宗旨和發展方向，依據常識科課程架構，並因應校情和學生的需要，為學生訂定明確的學習目標和學習重點。 • 作整全的課程規劃，訂定常識科的短期和長期發展目標及具體推行計劃，以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。 • 因應學生的能力和需要，有策略地發展能均衡涵蓋六個學習範疇及核心學習元素的校本課程。 • 在課程設計方面照顧學生的多樣性，提升學生的學習動機和興趣，有效幫助學生建構知識，發展創造、協作和解決問題的能力，培養學生正面的價值觀和積極的態度，以及強化他們的情意發展和國民身份認同感。 • 加強常識科課程的縱向連貫和橫向整合，以及跨學科學習經歷的連繫，讓學生奠定科學教育、科技教育和個人、社會及人文教育三個學習領域的知識基礎和技能，順利銜接不同的學習階段。 • 積極回應「課程持續更新」的新元素，細心規劃以學生為中心的課程，重視培養學生探究和自學能力，有效推動 STEM 教育及深化價值觀教育，以促進學生的全人發展和終身學習。 • 靈活運用課時，善用主題學習活動、延展學習活動和各類專題研習活動的時間，並積極與其他學習領域的教師協作和互相配合。

範圍	表現指標	卓越表現例證
	1.2 課程管理	教師能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建立有效的機制，監察課程進度和檢討成效，並適時跟進，按實際情況調適課程和進度，以及調整教學策略。 • 在校內擔當領導的角色，有效帶領同工建立同儕分享和交流的機制，加強團隊的溝通和協作，持續優化校本課程和教學。 • 積極開拓資源，靈活運用、調配和管理校內外的資源，以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。 • 善用檢討結果，有效跟進，回饋課程規劃和教學設計，以提升學與教的成效。
教學	1.3 策略和技巧	教師能：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因應學生的能力和需要，採用合適的教學策略，有效提高學生的學習動機和興趣，照顧學生的多樣性。 • 配合常識科的學習重點，為學生提供多元化的學習經歷，拓寬學生的學習空間和視野。透過主題學習、全方位學習等活動，加強跨學科學習經歷的連繫，讓學習貼近學生的生活經驗。 • 善用以學生為中心的教學方法，促進師生互動和生生互動。透過合作學習、討論生活事件、科學探究、專題研習等活動，有效幫助學生建構知識，培養共通能力和自主學習能力，以及正面的價值觀和態度。 • 悉心設計和安排與 STEM 相關的活動，培養學生對科學和科技的興趣，有策略地讓學生透過手腦並用的活動，掌握科學過程技能和設計與製作的經驗，並學會綜合和應用知識與技能，以誠信的態度面對挑戰和解決日常生活的問題。 • 將編程活動與常識科的教學內容結合，有效發展學生的計算思維和創意解難能力，同時加強學生的資訊素養，把相關元素融入恆常課堂學習活動。 • 營造安全、愉快和富啟發性的學習環境，推動電子學習，並善用學校資源和社區資源，以提升學與教的效能。 • 因應學生的表現，適時檢討和調適教學內容及調整教學策略，有效促進學生學習。

範圍	表現指標	卓越表現例證
	1.4 專業知識和教學態度	<p>教師能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充分掌握常識科的最新發展趨勢，熟悉課程重點、學科內容及教學方法，在日常課堂教學中展現相關的知識和技能。 • 因應學生的需要，擔當知識傳授者、促進者、資訊提供者、輔導者、評估者、共同學習者等不同的角色，時刻反思個人的教學實踐，力臻完善。 • 展現教學熱誠，關愛學生，理解、接受和尊重學生的多樣性，對學生抱持適切的期望，讚賞和肯定學生的成就，在學生的全人發展上發揮重要的作用。 • 擔當課程領導的角色，有策略地發展專業的教學團隊，共同訂定課程、學與教策略和評估方法，積極推動專業交流和分享活動，促進學科的發展。 • 組織學習社群，透過交流、持續進修和進行行動研究，反思、分享和傳承教學經驗，促進個人和教師團隊的專業發展，建立合作和分享的文化。
學習評估	1.5 評估規劃和資料運用	<p>教師能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訂定清晰和縝密的評估機制和準則，善用不同的評估模式，包括對學習的評估、促進學習的評估，以及作為學習的評估，以監察學生的學習進展和成果。 • 有效實踐進展性評估，給予學生適時、具體的回饋，幫助學生改進學習。 • 配合不同的學習內容和學與教活動，適當地運用評估工具，例如問卷、電子學習工具、學習歷程檔案等，記錄學生的學習進展，適時評估學生的學習表現。 • 善用學生自評和互評，促進學生自我反思，了解自己的強項和有待改善的地方，從而作出改善。 • 有系統地收集評估資料，包括質性和量性資料，加以整理、儲存、分析，有效回饋課程規劃和教學設計。

2. 培育學生範疇

範圍	表現指標	卓越表現例證
培育學生	2.1 價值觀和態度	<p>教師能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有效推動價值觀教育，引導學生以正面和樂觀的態度面對個人成長時遇到的問題，培養學生重視人際關係，尊重自己和別人。 • 整合不同的價值觀教育活動，透過討論生活事件、時事分析、參觀等活動，並在有需要時與外間機構協作，營造有利培養學生正面價值觀和態度的學習氛圍。 • 積極培養學生關心香港社區的發展和轉變，欣賞和尊重香港的多元文化。 • 幫助學生認識社會、國家、以至整個世界，有效加強學生的國民身份認同感，促進學生了解自己在家庭和社會擔當的角色和應履行的責任，尊重法治精神，讓學生成為充滿自信、有責任感、富好奇心、關心家庭、社會及國家，熱衷服務的良好公民。 • 培養學生關心科學和科技的發展及對人類社會和環境的影響，讓學生學會善用資源，珍惜和愛護周遭的環境，建立健康的生活方式，實踐綠色生活。 • 培育學生以堅毅和誠信的態度面對挑戰和解決問題，並符合道德地運用資訊和應用資訊科技。

範圍	表現指標	卓越表現例證
	2.2 知識和技能	<p>教師能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因應學生的需要，安排涵蓋常識科課程核心學習元素的學習活動，有效幫助不同能力的學生掌握所需的知識和技能，順利進展至初中階段。 • 適當地安排延展學習活動，例如專題研習、全方位學習等，以豐富學生的學習經歷，拓寬他們的知識領域，培養他們的創造、協作等共通能力。 • 幫助學生建構知識和培養自學的能力，學會學習，並發展他們的科學過程技能、計算思維、設計與製作，以及應用資訊科技進行學習的能力，提升學生的資訊素養。 • 安排適當的學習活動，例如參觀、訪問、交流等，加強學生對個人、家庭、社會、國家和世界的認識，有效發展學生面對二十一世紀所需的技能。 • 安排與 STEM 教育相關的活動，引發學生對科學及科技世界的興趣和好奇心，提供充足機會讓學生綜合和應用科學與科技的知識與技能，解決日常生活中的問題。

3. 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範疇

範圍	表現指標	卓越表現例證
專業精神和對社區的承擔	3.1 對教師專業和社區作出的貢獻	<p>教師能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• 以身作則，樹立榜樣。 • 持續自我改進，追求卓越。 • 熟悉常識科課程和香港教育政策的最新發展，並能就有關議題的影響提出意見及建議。 • 因應當前的教育或學習理論，有效地引入新的理念和教學策略，以優化及推動常識科的課程發展及教學實踐。 • 設計優質的教學示例，積極參與教育研究以試行教學實踐，或善用不同的渠道如發表文章，以展示具成效的教學實踐。 • 為新入職教師提供啟導支援，以及為校內和校外教師的專業發展作出貢獻。 • 積極支援其他教師，並推動同儕協作和分享文化。 • 積極對社會和教師專業作出貢獻，例如投入專業交流活動、分享教學成功經驗，以及參與社區服務或志願工作。

4. 學校發展範疇

範圍	表現指標	卓越表現例證
學校發展	4.1 支援學校發展	<p>教師能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• 配合學校辦學理念，與各持份者充分合作，為支援學生學習和學校發展作出貢獻。• 啟發同儕及其他有關人士群策群力，在課程設計、教學和學習活動上作出配合，提升學校的整體學與教效能。• 推動同工彼此觀摩交流，共同備課，有效促進校內協作和分享文化，幫助學校發展成為一個團結和擁有共同理念及目標的專業學習社群。• 透過分享示例和經驗，領導和協助同儕認同和實踐學校的願景和使命，協力推動學校持續發展，並透過各種有效途徑展現學校文化和校風的精髓。• 積極支援家校合作。

參考資料
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01)。《學會學習 – 終身學習·全人發展》。香港：政府印務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14)。《基礎教育課程指引 – 聚焦·深化·持續 (小一至小六)》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15)。《學校課程持續更新：聚焦、深化、持續 – (概覽)》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16)。《推動 STEM 教育 – 發揮創意潛能》報告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11)。《小學常識科課程指引 (小一至小六)》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17)。《小學常識科課程指引 (小一至小六)》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17)。《計算思維 – 編程教育》小學課程補充文件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17)。《幼稚園教育課程指引》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17)。《中學教育課程指引》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17)。《科學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 (小一至中六)》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17)。《科技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 (小一至中六)》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課程發展議會 (2002)。《個人、社會及人文教育教育學習領域課程指引 (小一至中三)》。香港：政府印務局。
- 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 (2003)。《學習的專業·專業的學習：教師專業能力理念架構及教師持續專業發展》。香港：政府物流服務署。
- 師訓與師資諮詢委員會 (2009)。《學習的專業·專業的學習：教師持續專業發展第三份報告》。香港：政府物流服務署。
- 香港教師及校長專業發展委員會 (2015)。《揚帆啟航 邁向卓越》進度報告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教育局質素保證及校本支援分部 (2016)。《香港學校表現指標 – (中學、小學及特殊學校適用)》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教育局 (2018)。《行政長官卓越教學獎 (2018/2019) – 提名指引》。香港：教育局。
- Curriculum Development Council (2017). *Personal, Social & Humanities Education Key Learning Area Curriculum Guide (Primary 1- Secondary 6) (Draft)*. Hong Kong: Education Bureau.
- Department for Education, United Kingdom. (2011). *Teachers' Standards – Guidance for school leaders, school staff and government bodies (2011 with introduction updated in 2013)*. Retrieved from <https://www.gov.uk/government/publications/teachers-standards>
- Ministry of Education, Singapore. (2017). *The Singapore Teaching Practice*. Retrieved from <https://www.moe.gov.sg/about/singapore-teaching-practice>

National Science Teachers Association (NSTA). (2010). *NSTA Position Statement: Principles of Professionalism for Science Educators*. Retrieved from <http://www.nsta.org/about/positions/professionalism.aspx>

NSW Education Standard Authority, Australia. (2018). *Australian Professional Standards for Teachers (Revised Edition)*. Retrieved from <https://educationstandards.nsw.edu.au/wps/portal/nesa/home>

The Organisation for Economic Co-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(OECD). (2013). *Teachers for the 21st Century – Using evaluation to improve teaching*. Retrieved from <http://www.oecd.org/site/eduistp13/TS2013%20Background%20Report.pdf>